

2014 年西安市保障性住房集合债券(第二期)2017 年

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4 年西安市保障性住房集合债券(第二期)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本期债券在存续期第 3、4、5 年末按 30%、30%、40%的比例偿还本金。本期债券将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3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1、**债券名称：**2014 年西安市保障性住房集合债券(第二期)。

2、**债券简称：**14 西保 02。

3、**债券代码：**124669。

4、**联合发行人：**

西安新城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；

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；

西安莲湖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；

西安市临潼区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(原公司名称：西安市临潼区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)；

西安市阎良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管理公司；

高陵县三阳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(原公司名称：高陵县三阳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)；

西安市碑林基础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；

西安市灞桥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。

5、**发行规模：**人民币 5 亿元

6、**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**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。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，同时设置提前偿还本金条款，即在存续期第 3、4、5 年末按 30%、30%、40%的比例偿还本金，后 3 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。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，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。

7、**票面利率：**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，票面利率为 7.31%，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，不计复利。

8、**计息期限：**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4 年 4 月 18 日至 2019 年 4 月

17 日。

9、付息日：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4月18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 个工作日）。

10、兑付日：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4月18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 个工作日）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17 年 4 月 17 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30 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4 月 18 日分别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30%、30%、40%的比例偿还本金。（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）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三、分期偿还本金后债券面值、开盘参考价及债券简称变更情况

1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30 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 $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)$
 $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30\%)$
 $= 70 \text{ 元}。$

2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 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$
 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30 \%$
 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30。$

3、债券简称变更

分期偿还后，本期债券简称变更为“PR 西保 02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4年西安市保障性住房集合债券(第 二 期) 2017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西安市阎良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管理公司

2017年4月14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4年西安市保障性住房集合债券(第 二 期) 2017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

2017年4月14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4年西安市保障性住房集合债券(第 2 期) 2017 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西安莲湖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

2017 年 4 月 14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4年西安市保障性住房集合债券(第 2 期) 2017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西安市临潼区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17年4月14日

(本页无正文, 为《2014年西安市保障性住房集合债券(第 二 期) 2017年
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西安新城基础设施建投投资有限公司



2017年9月4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4年西安市保障性住房集合债券(第 二 期) 2017年
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西安市灞桥区基础设施建投投资有限公司

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2014年西安市保障性住房集合债券(第二期)2017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西安市碑林基础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

2017年4月14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4年西安市保障性住房集合债券(第2期)2017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西安市高陵区三阳基础设施建投有限责任公司



2017年4月14日